

证券代码：872285

证券简称：铝泰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晖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971,4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本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及内控规范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体现出了独立性与良好的专业能力，现提议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971,49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无锡市铝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 日